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1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
二、收入决算表.....5
三、支出决算表.....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4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1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0
第五部分 附件.....2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政法委及市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2、深入贯彻中央、省委要求和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晋城、法治晋城建设，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职责，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

4、加强对全市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

5、组织开展全市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省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和省委政法委提出建议，协助市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

6、掌握分析全市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7、监督和支持市级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市级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8、组织研究全市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9、指导和推动全市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市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10、完成省委政法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由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等1个二级预算单位组成。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设9个内设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智能化建设科）、政治部（政法队伍建设指导室）、调研宣传科、执法监督科（技术侦察监督科、督察室）、法治科、综治督导科（扫黑除恶斗争工作科）、综治指导科、政治安全科（反邪教协调科）、维稳指导科。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3.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65.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7.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3.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03.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03.12**	**总计**	**62**	**1303.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03.12	130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72	1065.7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65.72	1065.72					
2013601	行政运行	617.96	617.9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76	447.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01	137.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01	137.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4	35.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91	67.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26	33.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7	46.1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38	5.3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38	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9	40.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8	25.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6	14.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6	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2	54.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2	54.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2	5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3.12	855.36	447.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72	617.96	447.7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65.72	617.96	447.76			
2013601	行政运行	617.96	617.9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76		447.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01	137.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01	137.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4	35.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91	67.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26	33.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7	46.1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38	5.3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38	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9	40.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8	25.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6	14.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6	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2	54.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2	54.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2	5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3.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65.72	1065.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7.01	137.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17	46.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22	54.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3.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3.12**	**1303.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03.12**	**总计**	**64**	**1303.12**	**1303.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3.12	855.36	447.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72	617.96	447.7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65.72	617.96	447.76
2013601	行政运行	617.96	617.9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76		447.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01	137.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01	137.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4	35.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91	67.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26	33.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7	46.1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38	5.3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38	5.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9	40.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8	25.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6	14.5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6	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2	54.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2	54.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2	5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5.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204.06	30201	办公费	8.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23.99	30202	印刷费	4.4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75.72	30204	手续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5.98	30206	电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91	30207	邮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26	30208	取暖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56	30211	差旅费	14.4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22	30213	维修（护）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67	30215	会议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22	30216	培训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5.8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84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4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8.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1.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5.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4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4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776.84	**公用经费合计**								78.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78.52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机要通信用车	10	
4.应急保障用车	11	
5.执法执勤用车	12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1,303.12万元，支出总计1,303.1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0.99万元，增长1.64%，支出总计增加20.99万元，增长1.6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变动等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1,303.12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303.12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1,303.1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855.36万元，占比65.64%；

项目支出447.76万元，占比34.3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03.12万元，支出总计1,303.1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0.99万元，增长1.64%；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0.99万元，增长1.6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变动等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303.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99万元，增长1.6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变动等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03.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65.72万元，占比81.7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7.01万元，占比10.51%；

卫生健康支出(类)46.17万元，占比3.54%；

住房保障支出(类)54.22万元，占比4.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421.76万元，支出决算1,303.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6%。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1,164.82万元，支出决算1,065.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9%，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26.97万元，下降2.4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项目经费减少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38.33万元，支出决算13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5%，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40.03万元，增长41.2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数量增加和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长等。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52.65万元，支出决算46.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9%，用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12.53万元，增长37.25%，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65.97万元，支出决算54.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19%，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4.59万元，下降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55.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76.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04.06万元，津贴补贴123.99万元，奖金75.72万元，绩效工资45.9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7.9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3.2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5.3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4.5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86万元，住房公积金54.2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9.67万元，退休费35.84万元，奖励金5.38万元；

公用经费78.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96万元，印刷费4.40万元，差旅费14.40万元，工会经费8.32万元，福利费1.8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4.4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5.34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0.9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0.9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此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8.52万元，比2024年减少17.48万元，下降18.2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等导致日常公用经费减少，二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本年度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经费减少，故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5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4个，资金21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1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自评结果为：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涉密项目除外）。二是组织对“见义勇为工作经费”“全科网格员专项经费（下县）”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1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预算执行情况得分3.18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90分，总得分93.18分，属于"优"（请简要说明，涉密项目除外）。

附件：部门评价报告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十三、本年度无其他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主管部门：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5 年 12 月

一、部门基本信息

（一）基本信息

部门编号： 009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联系人： 曹凤姝 联系电话：2198013

内设职能部门个数：9 下属预算单位个数：0

（二）人员情况

核定人员编制数： 40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36

其中:在编人员数(人)：36 其他人员数(人)：0

（三）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1. 部门职能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政法委及市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二）深入贯彻中央、省委要求和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晋城、法治晋城建设，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加强过硬队伍

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职责，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三）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四）加强对全市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五）组织开展全市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省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和省委政法委提出建议，协助市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六）掌握分析全市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七）监督和支持市级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市级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八）组织研究全市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九）指导和推动全市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市

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十）完成省委政法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部门战略目标

（一）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确保政法工作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两个确立”是新时代我们党取得的最大政治成果。党的绝对领导是做好新时代政法工作的根本保证。政法机关要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时时处处做到“两个维护”，更加坚定自觉地在党的绝对领导下履行职责、开展工作;（二）拧紧压实责任链条，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要以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和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为抓手，深入推进“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确保全市政治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三）切实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晋城。深入贯彻落实《山西省平安建设条例》，完善党委领导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制机制，提升平安建设效能，全力争创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四）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工

作，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晋城。要发挥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市工作制度机制作用，统筹推进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工作，推动各协调小组和党政部门高效履职，全面提升法治晋城建设水平;（五）突出加强能力作风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突出加强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努力锻造一支特别讲政治、特别能战斗、特别守纪律的新时代晋城政法铁军。

（四）年度主要任务

1.核心职能:组织开展全市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省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和省委政法委提出建议，协助市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

重点任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由劳务派遣公司委派工作人员协助完成全科网格基础资料收集汇总、数据比对、数据处理等工作

2.核心职能:深入贯彻中央、省委要求和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晋城、法治晋城建设，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职责，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重点任务:政法宣传工作：完成至少 5 次围绕政法重点工作策划

开展新闻报道和媒体宣传；保障晋城政法“一网两微三号”新媒体日常的正常运维和运营，保障晋城政法“一网两微三号”新媒体日常运维和运营工作正常开展；法学会工作：完成1·10法治宣传、三八法治宣传周、4·15国家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宣传，开展法治助企、法治惠农、法治优商、法治护学、法治为民、法治净网“六大活动”的开展；完成市综治中心综治视联网移动网络数据专线网络租费的支付，保障市综治中心综治视联网移动网络数据专线网络正常运行；完成举办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研讨等方面1场专题研讨并形成2个课题研究成果；完成机关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等集中培训和机关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等集中培训。

3.核心职能: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政法委及市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重点任务:政法专项行动：市扫黑办完成开展一次联动督导督查，全年完成4次组织维稳相关成员单位召开会议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会议，全年不定期开展授权执法巡查、大型宣传活动等；

（五）年度目标

1.补齐市级层面网格化服务管理短板，通过购买市域社会治理中心网格基础资料处理服务，协助完成网格基础资料的收集汇总、数据比对、数据处理等辅助工作，协助开展平安建设相关工作，上下联动共同发挥全科网格作用，打造高效便民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2.通过联点共建入户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宣传活动；春节、端午、中秋完成对见义勇为困难人员慰问金的发放；对全市涌现出来的见义勇为人员进行表彰慰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鼓励见义勇为行为、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权益；强化宣传引导，营造乐于奉献、共筑文明的浓厚氛围；3.政法专项行动：全年完成开展一次联动督导督查，全年完成4次组织维稳相关成员单位召开会议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会议；全年不定期开展授权执法巡查、大型宣传活动等；4.政法宣传工作：全年完成至少5次围绕政法重点工作策划开展新闻报道和媒体宣传；完成保障晋城政法“一网两微三号”新媒体日常运维和运营工作正常开展；5.法学会工作：完成1·10法治宣传、三八法治宣传周、4·15国家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宣传，开展法治助企、法治惠农、法治优商、法治护学、法治为民、法治净网“六大活动”的开展；保障市综治

中心综治视联网移动网络数据专线网络正常运行；完成举办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研讨等方面1场专题研讨并形成2个课题研究成果；完成机关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等集中培训和机关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等集中培训。

二、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4,217,571.91	14,217,571.91	40,958,263.96	13,031,191.96	27,927,072	31.82	3.1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217,571.91	14,217,571.91	40,958,263.96	13,031,191.96	27,927,072	31.82	
按资金方向划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4,217,571.91	14,217,571.91	40,958,263.96	13,031,191.96	27,927,072	31.82	3.18
基本支出	8,519,534.91	8,519,534.91	8,553,619.85	8,553,619.85	0	100	
项目支出	5,698,037	5,698,037	32,404,644.11	4,477,572.11	27,927,072	13.82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题研讨次数	1次	1次	1.93	1.93	
		组织维稳相关成员单位召开会议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会议次数	≤4次	≤4次	1.93	1.93	
		委派服务人员数量	12人	12人	1.93	1.93	
		开展联动督导督查次数	≥1次	≥1次	1.93	1.93	
		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参加培训人数	≥50人	≥50人	1.93	1.93	
		围绕政法重点工作策划开展新闻报道和媒体宣传次数	≥5次	≥5次	1.92	1.92	
		课题研究成果（个）	≥2个	≥2个	1.92	1.92	

		开展1·10法治等宣传活动次数	≥6次	≥6次	1.93	1.93	
		全市第十五次见义勇为座谈（表彰）会参会人数	≥70人	≥70人	1.93	1.93	
	质量指标	对见义勇为困难人员慰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92	1.92	
		市域社会治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92	1.92	
		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培训合格率	≥95%	≥95%	1.92	1.92	
		课题研究成果通过率	≥95%	≥95%	1.92	1.92	
		1·10法治等宣传活动覆盖率	≥80%	≥80%	1.92	1.92	
		联动督导督查覆盖率	≥95%	≥95%	1.92	1.92	

		参会人员到位率	≥90%	≥90%	1.92	1.92	
		委派人员服务质量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93	1.93	
	时效指标	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培训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92	1.92	
		开展联动督导督查时间	12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1.92	1.92	
		组织维稳相关成员单位召开会议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会议时间	每季度	达成预期指标	1.92	1.92	
		联点共建入户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宣传活动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92	1.92	
		完成围绕政法重点工作策划开展新	12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1.92	1.92	

		闻报道和媒体宣传时间					
		市域社会治理工作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1.92	1.92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成本	≤106.84万元	≤106.84万元	1.92	1.92	
		项目经费支出成本	≤569.81万元	≤569.81万元	1.92	1.92	
		人员经费支出成本	≤745.11万元	≤745.11万元	1.92	1.9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提高全市人民法律意识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5	5	
		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权益	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提升市域社会治理能力水平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推动政法委单位规范执法、公正司法	推动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有效提升政法单位执法司法能力水平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5	5	
		加快我市法治化建设	加快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见义勇为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三、部门自评结果

1.部门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3.18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90分，最终评分结果：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93.18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市域社会治理中心网格基础资料处理服务，协助完成网格基础资料的收集汇总、数据比对、数据处理等辅助工作，通过联点共建入户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宣传活动；春节、端午、中秋节完成对见义勇为困难人员慰问金的发放；对全市涌现出来的见义勇为人员进行表彰慰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鼓励见义勇为行为、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权益；强化宣传引导，营造乐于奉献、共筑文明的浓厚氛围；全年完成开展一次联动督导督查，全年完成4次组织维稳相关成员单位召开会议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会议；全年完成至少5次围绕政法重点工作策划开展新闻报道和媒体宣传；完成晋保障晋城政法“一网两微三号”新媒体日常运维和运营工作正常开展；完成1·10法治宣传、三八法治宣传周、4·15国家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宣传，开展法治助企、法治惠农、法治优商、法治护学、法治为民、法治净网“六大活动”的开展；保障市综治中心综治视联网移动网络数据专线网络正常运行；完成举办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研讨等方面1场专题研讨并形成2个课题研究成果；完成机关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等集中培训和机关网评员队伍和政法网军队员等集中培训。

3部门整体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全市政法战线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坚持党对政

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为根本，以落实和完善党管政法工作制度为保证，以推动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平安建设责任制为抓手，按照中央、省委和市委工作部署，统筹推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创平安、强法治、促发展各项工作，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忠诚履职、实干担当，努力为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晋城篇章提供坚强安全保障和法治保障。全年预算总资金 40,958,263.96 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8,553,619.85 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32404644.11 元、基本支出全年执行数 8,553,619.85 元、项目支出全年执行数 32404644.11 元，其中 27,927,072.00 元为补助县区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执行率达 100%。

4.履职效能分析

组织开展全市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省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和省委政法委提出建议，协助市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政法委及市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深入贯彻中央、省委要求和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晋城、法治晋城建设，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职责，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5.管理效率分析

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确保政法工作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两

个确立”是新时代我们党取得的最大政治成果。党的绝对领导是做好新时代政法工作的根本保证。政法机关要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时时处处做到“两个维护”，更加坚定自觉地在党的绝对领导下履行职责、开展工作。一要深入践行“两个维护”。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增强政治定力和政治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绝对一致。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作为第一政治要件，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建立健全清单管理、督办落实、回头检视等闭环机制，确保件件落实、条条落地、事事见效。二要落实完善党管政法工作制度。党管政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要全面落实和完善党管政法工作制度，健全完善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党委政法委归口管理、组织协调，政法机关党组（党委）主管主抓、各司其职的总体格局和运行体系。今年，重点要落实完善政治理论学习制度、请示报告制度、督查督办制度等。三要主动融入工作大局。要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把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要求贯穿于执法司法活动之中，进一步发挥好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要紧扣市委中心工作，立足政法职能，谋深谋细谋实工作举措，全力抓好加强社会治理、防风险保安全等大事，进一步提升服务保障改革发展的精准度和实效性。四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要引深推进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依法惩处经济犯罪，依法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严格落实产权保护、市场准入等相关制度。强化涉企案件受立案、强制措施适用等全过程审查监督。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完善“企业安静期”等制度。坚决纠正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等突出问题。探索建立新设立民营企业“法律托管”服务制度。加快建立审管分离、权责统一的公安行政审批管理衔接机制，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清单化管理、常态化

推进机制。

6.社会效应分析

拧紧压实责任链条，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要以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和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为抓手，深入推进“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确保全市政治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一要坚决捍卫国家政治安全。要着力防范抵御“颜色革命”。要严打暴恐分裂活动。要加强重点阵地稳控。二要积极防范化解涉稳风险。三要持续抓好专项治理。以县（市、区）为单元，发动基层干部群众、组织行业部门力量，常态化、滚动式开展排查摸底。精准建立矛盾纠纷、风险隐患、重点人员、重点场所、突出问题、难点问题六类清单，分级分类确定市县牵头领导，逐一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实行挂账销号管理，集中力量化解解决。对因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导致发生极端案事件、造成严重影响的，要坚决倒查责任，严肃追责问责。5月底前，要完善行业场所安防标准，拿出重点人群规范管理办法，建立健全预防和减少极端案事件的制度机制，推动相关工作长效长治。四要依法解决信访问题。认真落实“五化”、“四到位”要求，进一步深化“三项建设”，建立健全信访工作闭环机制，努力形成受理部门负责程序推进、办理部门负责实质解决的工作局面。进一步压实信访稳定“5+1”责任制，深入践行“四下基层”工作法，延伸领导干部包县、包乡、包户机制。深入开展政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优化信访部门考核指标和评价标准，引导各级各部门把主要精力放在依法解决群体利益诉求上。五要做好应急处突准备。严防个人极端案件发生。建立重大刑事案件报告、回溯和追责问责制度。做好舆情应对处置工作，严格依法维护网络舆情领域合法权益，理性对待网络声音，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自觉接受网络舆论监督。

7.可持续性分析

切实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晋城。深入贯彻落实《山西省平安建设条例》，完善党委领导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制机制，提升平安建设效能，全力争创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一要强化“打”的震慑。进一步深化以“扫黑恶、治电诈、打盗窃、禁毒品、护民生”为重点的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突出违法犯罪。对重点恶性犯罪，要依法严管严查严办、快侦快诉快办，实现特殊预防和一般预防相结合。认真抓好中央督导反馈意见整改，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扎实推进政法系统整治殡葬领域乱象专项行动。二要筑牢“防”的屏障。加强和改进重点人员管控、重点部位防控、社会面巡控、舆情导控措施。加强重大活动安保，严防发生拥挤踩踏等事故。加强重点物品管理，深化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严防漏管失控。加强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完善队伍建设管理保障措施。三要落实“管”的措施。认真落实重点群体服务管理的三个规定，全力做好动态管理、分类管控、教育稳控。加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治理，推动做好专门教育相关工作。完善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措施，畅通跨部门情况通报机制。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集中摸排救治救助专项行动。四要规范“建”的标准。深入贯彻《关于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同步推进市、县两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统一规范场所设置、人员入驻、流程管理、工作运转、机制建设等，年底前完成建设任务。巩固深化我市“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成果，加强基层人民法庭、公安派出所、派驻检察室、司法所等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五要

培树“调”的品牌。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按照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的要求，强化部门工作对接和衔接联动，加强基层典型培树推广和经验集成，推动打造太行“枫”景品牌。深化运用“三长会商”联动机制，提升乡镇（街道）调解工作质效。加强调解组织建设和队伍培养，推动人民调解经费保障落实。六要汇聚“治”的合力。改进完善过程管理、考评激励和结果运用，推动平安建设责任制有效覆盖。扎实推进平安县城（城区）建设，以学校、医院、企业、园区等为重点，谋划开展多层次、多领域平安建设。加强平安志愿者队伍建设，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营造见义勇为社会氛围。

四、部门主要经验做法

无

五、部门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